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3月7日下午13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24日通过专人送出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可靠，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2,884,832.89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68,227,694.0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822,769.40元，已分配股利8,598,639.84元，余下未分配利润52,806,284.77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75,641,306.27元，本次可供分配的利润228,447,591.04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经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总股本200,634,9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076,191.48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160,507,943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61,142,872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

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出具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了及时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

的利益。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审议通过：《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管理等工作岗位者，按照所担任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全体监事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审批的额度，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相关业务，并已就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的授信金额和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2023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23年度公司预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5.8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最终的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2023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事项，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可以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宁波捷力克化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不超过2,500万元。

公司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

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发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8日